

自制“放假表”背后的民意诉求

■张玉胜

“春节、国庆节休9天，增休元宵节”？这条令人惊喜交加的微信朋友圈传闻，是真的吗？记者查询后发现这是“网友自制版2014年节假日放假办法”。国家旅游局新闻处工作人员表示，目前，2014年的放假方案还在研究中。

自制2014年节假日放假安排表，尽管不乏幻想与调侃意味的恶搞成分，但其背后折射的却是民众对假期合理安排的殷殷渴望。正如专家所言，虽然这则放假安排只是网友个人的设想，但却反映了公众对未来假日调整的一种期盼，以及大家既抱怨调休打乱工作、生活节奏，又担心没有调休就失去假期的矛盾心理。

前不久由全国假日办通过多家网站发布的“关于法定节假日放假安排的调查问卷”显示，超过八成的受访者对现行的放假安排表

示“不满意”。盘点网民的“不满意”，主要集中在3个方面：一是假期天数太少，除去正常的双休日，真正的假期只有短短的11天；二是唯一的国庆长假难以满足国民对休闲旅游的刚性需求，以至于“黄金周”成为拥堵不堪的“黄金粥”；三是对双休日的随意拆挪，既打乱了正常的工休秩序，也让所谓的3天小长假成为食之无味、弃之可惜的“鸡肋”。

应该说，尽管网友自制的“放假表”仍不免遭遇众口难调的质疑，但其中一些“设想”还是契合了民众的部分诉求，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和现实意义。比如，假期总天数比2013年多出10天的“安排”，与专家们对假期绝对数要达到15~20天的建议不谋而合；再比如，将“春节”和“国庆”的两个长假延至9天的提法，更不无道理。

“春节”作为国民最看重的团圆节日，适当延长假期，既有助于敬老亲情的充分释放，也契合让劳动者的一年疲惫尽可能得到休养

生息的传统本意，更可在某种程度上为在外游子漫漫回家路的“一票难求”减压——9天长假可以让民众选择“除夕”过后乘车。至于国庆节假9天，其对稀释“黄金周”的意义不言而喻。

也许，由于基于农历考量的传统佳节与公历和双休日的自然排序未必同步，任何一种节假日的放假安排预案，都难以做到让每一个国人都满意的尽善尽美，但假日设计的“合理”初衷，应该是尽可能满足多数民众的基本诉求，最根本的就是要做到让民众出行顺畅便利，假期休闲质量提升。

自制版“放假表”无疑是一种讯息传递。解读其意重在关注个中民意表达，不必对其具体日程苛刻挑剔。在笔者看来，放假设计“合理”当把握两个关键环节，一是适当增加“长假”，尽力满足民众旅游需求；二是取消3天“小长假”，尽可能让双休日与传统节日保持原貌，让民众对双休日多些“自主权”。

雾霾来袭 专家休息

■文/言者 图/春鸣

前日，南京再遇雾霾锁城，空中一片灰蒙蒙，车辆直到中午都好似在薄雾中穿梭，口罩又重新遮上了路上行人的脸庞。下午，南京实时的空气质量指数为中度污染。记者联系市环保局，试图了解空气污染状况，得到环保局的答复却是——周末专家休息，因此无人回答雾霾问题。

周末是法定工休日，专家休息也在情理之中，谁剥夺专家的休息日呢？只是，雾霾笼罩，市民焦虑，肩负环境监测保护之责的环保专家们却不在岗，就难免让人吐槽了。这雾霾来得也太不是时候，为啥偏偏在环保专家们度周末时擅自闯来呢？难怪这些年不少地方环境形势恶化，公众舆论不断施压，但污染治理却总是步履维艰，有这般“官衙”似的环保部门，后果也就可想而知了。

雾霾来袭，专家悠然度周末，看来，唯有心中祈祷，雾霾千万别再选周末来啦。



桥通了，心通了没有

■戎国强

桥，本是用来跨越障碍的，但桥也可以成为障碍——听了杭州市民杨章耀先生一番话，得到了这样的启示。

杨先生打来电话，反映他对延安路庆春路口天桥命名一事的意见。他说，延安路庆春路口新的过街天桥，今年7月下旬开始施工，到10月份建成，不满3个月；但是，早在4月11日，报纸上就向市民征集桥名了，大家建议的桥名有几十个之多。4月23日，公布了建议最集中的3个桥名，请大家投票。现在已经11月了，半年多过去，桥名还没定下来，难道取个桥名比造桥还要难？杨先生说他和很多市民参与了桥名征集，提交了自己认为合适的桥名，有关部门总该向大家有个交待。

延安路庆春路口原来有一座天桥，叫“解

百天桥”；但并不在解百商店旁，本地人不习惯，外地人易误解，因此，新的桥名征集，得到市民热烈响应，有关部门和专家经讨论后，选出3个桥名供大家投票。这3个桥名是：“延庆天桥”、“延龄天桥”、“红楼天桥”。

为什么“延庆天桥”位列第一？因为天桥位于延安路与庆春路口，用“延庆”做桥名，指向性最明确，“可用性”最好。但这个桥名的不足是过于直白，缺少历史文化内涵。因此有的专家倾向于采用“延龄天桥”这个名字。延安路旧名延龄路，清代就有了，用“延龄天桥”这个名字，可以保留、传播杭州的历史文化信息。取名“红楼天桥”的依据，则是天桥旁边那座红砖小楼，建于1909年，先后为浙江高等审判厅、浙江高等法院及杭县地方法院。但杭州人说起“红楼”，多数人会想到城站火车站附近的那幢红楼；延安路上这幢小楼虽然也

是红色的，但还没有叫响“红楼”这个名头。

杨先生参与桥名征集活动时，提交的桥名是“延庆天桥”。杨先生说，他倒不认为非用“延庆天桥”不可；用“延龄天桥”也可以。问题是当初那么多市民热心参与，到现在没有一个交待，令人无法理解。他猜测，会不会有关部门不喜欢这3个桥名，要为天桥另选名字？他说，如果有更好更合适的桥名，他也不反对；但是，这个“好”与“合适”，由谁说了算？如果有有关部门有他们认为好的桥名，为什么当初不拿出来让大家一起投票？如果市民提出来的3个桥名都不用，有关部门不征求市民意见就决定采用他们中意的新桥名，会不会冷了大家的心？

听了杨先生的话，很担心出现这样的结果：以后每次走过这座桥，桥上畅通无阻，四通八达，心里却有点堵。

不妨把闲置办公楼市场化处理

■舒圣祥

前不久，中央下文要求全国党政机关严格清退超标办公用房。可在有的地方，行政大楼落成后，一旁闲置，人员被安排挤进别处临时办公场所，以保证合乎标准。这反“四风”的新招，惹来热议。

形式主义是“四风”之首，一些地方反“四风”，用的竟还是形式主义花招，这说明其流毒之深。具体到政府办公楼，我们常见其与“豪华”二字联用，其实在“豪华”外，政府办公楼“闲置”问题更常见。

之所以会闲置，就在于有些办公楼成“豪街”，部门或单位内部根本消化不完。比如说，媒体刚曝光的江苏沛县办公楼，不仅领导办公室超百平配双人床，且大多数房间都是空置。

只可惜，舆论关注的，多是其“豪华”，对其资源闲置则有所疏忽。也因如此，让办公楼闲置下来，竟成了一些地方标榜勤俭的“举措”。

杜绝办公楼闲置，要有统一的管理，实行统一的调配，有多少需要建多少房子。闲置着新办公楼，霸占着旧办公楼，是两头占的浪费。

基于此，有关部门大有必要对当地政府办公楼进行调查摸底，不只是看领导办公室

面积有没有超标，更要看有多少办公室闲置，并进行档案化管理，对每处闲置办公楼都建档入库，管理及时跟进。闲置下来的办公用房，首先用来调剂给亟待改善办公条件的单位，实现“房尽其用”，避免资源错置或浪费；再有多余的，则统一进行市场拍卖；如果每个单位都有很多闲置办公用房，则可建立跨部门的资产整合共享机制，将用房有序合并，将剩下的楼进行市场化处理。

实质上，不超过标准配备办公用房，也不让国有资产在办公楼闲置中无故流失，这才是真正的反“四风”。

岳阳杀童案，校方警方为何反应迟钝

■韩涵

10月30日，湖南岳阳县筻口镇三学童在上学路上被绑架，犯罪嫌疑人11月1日下午落网，3学童遇害。遇害学生家长说，两名女童头部遭重创，一名男童(8岁)“腰被打断，头被打烂”。

3个幼小孩童不幸惨死，给3个家庭留下的是无尽的痛，此情此景，不禁让人伤心。孩子，是我们社会的最弱小者，成人世界理应给他们细致入微的呵护，可眼下，一些犯罪分子何以能一次又一次将毒手伸向孩子，这样的悲剧何时是个头。

随着报道的展开，事实逐渐还原，一个无法回避的问题就是，为何此案中，从校方到警方的反应如此迟钝？

据报道，接学童的校车，每天停在离他们家1500米之外，原因据称是“路不好走”。可问题是，同村有上另一小学的孩子，校车却可进村接孩子。显然，路不好走，不过是个托词而已。校车如果直接开进村子接学生，3个孩子也许就不会在半路上被骗走。而且，校车没接到这3个孩子，司机竟没联系家属，据说是“手机没有电”。学校发现孩子没到校上学，也没有第一时间联系家长，这就丧失了寻找孩子的关键时机。

从这些致命的细节中，我们可看见岳阳相关部门对于学生安全的疏忽与麻木。校车多开一公里接孩子是如此之难，那么，平日里教育部门是如何对校车运营监管的？学校对于孩子无故不到校反应迟钝，这样的学校管理是何等混乱！如果学校和教育部门对于学生安全稍微多尽一份心，上学路又怎会变成“不归路”？

受害学生家长提到另一细节更令人震惊。家长们就孩子失踪向当地派出所报警。“但派出所的民警告诉我们，小孩失踪不到48小时，他们不能受理。”另据新华社报道，当时民警建议先发动家人亲戚朋友从家到学校一线找一找，可直到下午还是没有找到。

小孩失踪48小时后才能立案，这是哪规定的？实际上，早在2009年，公安部刑侦局局长杜航伟就曾公开表示，“凡是儿童失踪的，无论什么原因，基层公安机关一定要立即开展侦查，立为刑事案件。”

儿童失踪的最初几小时，是救人的黄金时期。虽然岳阳当地公安部门最后破案抓到人，可是，当初在接到家长报警后如果能立即立案，抓住破案黄金时期，分秒必争，尽全力寻找孩子，是否会多一些挽救生命的机会？

国外研究表明，遭绑架且遇害的孩子中，绝大多数都在3个小时内遇害。也正因为此，在许多国家，警方一接到儿童失踪报警，不但会把信息第一时间在警方内部通报，也会同时通过电视台、公路电子路牌、手机短信等途径，向全社会发布报警信息。

岳阳杀童案，嫌疑人的落网，不意味着可画上句号。接下来，我们需要全面剖析惨案发生的原因，对相关部门和责任人展开追责，还受害儿童家属一个公道。我们更需要反思目前的儿童保护机制，尤其在失踪儿童搜寻机制建设上拿出创新作为，以国家之力，捍卫孩子的安全。